|  |
| --- |
| 工程倫理-報導心得(第三次) |
| 標題：拖網漁船涉非法作業 7人遭檢控明提堂 |
| 班級：化材三乙 |
| 學號：4A340065 |
| 姓名：謝家楹 |
| 內文：  漁護署與水警昨晚在香港南面水域進行打擊非法捕魚的聯合行動，截獲一艘涉嫌非法作業的拖網漁船。  昨晚約9時，漁護署人員及水警在長洲以南的海面巡邏時，發現一艘懷疑正在拖網捕魚的摻繒，當執法人員上前截查，摻繒未有按指示停下，水警輪於是利用截船器截停漁船。執法人員從船上撿走約300斤漁獲及一批拖網捕魚器具，7人涉嫌違反《漁業保護規例》，使用已被禁止的器具捕魚，今日被檢控。他們將於明日(2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  漁護署發言人提醒市民，禁止拖網捕魚措施已於2012年12月31日生效。根據《漁業保護條例》，違者一經定罪，最高可判處罰款20萬元及監禁6個月。發言人指出，拖網捕魚是非選擇性的捕魚方法，會破壞海床及損害海洋生態。禁止拖網捕魚活動可即時遏止海洋資源損耗的情況，使海洋生態逐漸恢復至可持續發展的水平，長遠得到更有效的保護。發言人說︰「漁護署與警方會繼續採取聯合執法行動，嚴厲打擊非法捕魚活動。」  心得：這些不法的漁民，使用早在2012年就已禁止使用的拖網捕魚措施進行大量捕撈漁獲。拖網捕魚是漁船捕魚一種非選擇性的捕魚方法。這種捕魚工具被用於撈取扇貝、牡蠣和其他蛤類，同時也可以用於採集海洋中海底沉積物樣品。拖網捕魚會造成海洋過度捕撈，使得海洋生態難以復原，變得岌岌可危。還會造成海床動搖，因為必須將魚網沉到海床拖行，漁網又有一定重量，如此拖行過去，海床也將被一掃而空，想必生活在海床上的生物也將蕩然無存。  人類不能因妄想要擁有大量魚貨去賣取大量金錢就毫無顧忌地去破壞海洋生態阿。這地球不是人類獨享，人類必須與大自然包括所有動植物共生。長久以來，壯闊海洋孕育饒富的生命力，因為人類的肆意破壞，受害不只海洋生態，還有您我的下一代與未來。  引注資料：http://hk.apple.nextmedia.com/realtime/breaking/20161201/55991206 |